

道是無情卻有情



民國二十一年十一月

教育新遷

國立北平圖書館

緒言

婦女們的心理，完全和男子們有不同的地方；若由男子的筆下寫出來，任你寫得怎樣地細膩？怎樣地肖真？總有「隔靴搔癢」的弊病！

克勤女士的作品，是以描寫心理見長的；而以女子描寫女子

的心理，尤其見得維妙維肖，不致再有走樣之患了！此外，在這一冊的小說中，還能見到一個特點，便是：訴諸的情調，充塞於字裡行間；更足使人們很歡欣地讀下去了！

十七，十，十三。荏狂於上海



3 0528 4045 5

21144

857.63

433.1

目次

一 道是無情却有情

二 遲暮

三 逃出了羣魔的包圍

四 花會哲學

五 性愛與母愛

文
普
文

道是無情却有情

朋友，請不要笑我！現在，我的心又像在處女時，聽到別人故意向我述說我的情人的故事時，那樣的羞怯，惴惴不甯了！唉，一對烏黑的眼珠，不住在我眼前擴大，擴大，這是多難堪的幻覺，我是又念着我所愛的琳了。

佳伏在窗口的寫字檯上寫小說，我坐在他旁邊的沙發上結絨繩衫，我們各人都緘默着，工作着；娘姨是早已在樓下睡着了，這時，除滴答的鐘聲和我的心潮共鳴外，甚麼聲音也沒有。

我既不能禁止我自己不想念與我有十六年愛的歷史的琳，又怕我的佳偶然回轉頭來，瞧出醞藏在我心中的祕密，而猜着我出神的緣因

，真使人惶急！

「……今天是十月二十一了，琳和增結婚已四十八天了，……琳去後整整地已有三個月，並沒來過一封信，這是甚麼緣故呢？可是爲了……她陶醉於新婚的愛裏，忘記了一切，忘記了我了吧？……」我不免有些妬恨着增，同時又偷偷地去望了望佳，佳仍伏着寫他的小說，並沒覺察到我的舉動。

我是怎樣地沒有丘壑啊，這樣鬼鬼祟祟的思念，占據在我們的心腔，簡直會將我窒死了！還是索性將我愛琳的熱情，赤露露地搬到紙上，舒一舒氣吧！

我和佳戀愛已七年，結婚也有三年了，但是，同時又刻刻在想念

着琳，永遠不會遺忘，這究竟是甚麼緣故呢？怕祇有上帝知道吧！

琳和我年紀是差不多的，或許還是我比她大幾個月；可是，她的性情，却和我大大地不同。記得當我十二歲的那年，進丑地女師附小三年級時，她是坐在我的前面，第一排坐位上的，當然，她的身體是比我矮小，祇是她那幽嫺靜穆的丰采，却不像她那小小的年紀，小小的身材，却似乎是一位三十多歲的端莊婦人。我是怎樣的頑皮，拍球咧，跳繩咧，踢毽子咧，擲石子咧……祇要放課鈴一響，先生還沒跨下講壇，便和幾個愛淘氣的同學，偷偷地溜出去玩去了。那時，教育的方針，完全是採嚴格主義的，像我這樣癡頑的孩子，簡直沒有一天不被老師訓罵；琳却永遠不會受過這種辱。因為我的操行太壞的緣故，

在同級四十餘同學中，我總老是考在五名以下，琳却永不出三名之外。

我雖然羨慕她，敬愛她，可是，我不能改變自己的性情，和一班淘氣的孩子絕交，去和她親近。因此，在小學同級五年，至於高小畢業，終於沒和她接近過，差不多連講一二句知心話的機會也沒有。實在的，她和我的性情太不同了。——雖然愛她之芽，已勃發在我的心園中了。

小學畢業後，我便脫離了那些愛淘氣的同學，和琳同考入女師預科，同進本科，而又同時在本科畢了業。那時，我倆的年齡，漸漸地加長，個性的表現，也益顯著。

假如照心理分析起來，我是偏於多血質和神經質的，她是偏於胆汁質和黏液質的。我愛好文學，她却擅長美術，我常出席於社會運動，她却緘默自守。總之，我倆完全不是一對志同道合的朋友，但是，不知怎樣我倆却在此時漸漸地相愛了。

我倆的友誼，雖然一天天的濃厚起來，可是，在這友誼深厚的五年中，我倆仍舊沒有攜着手，像別的相愛的同學們一樣地，在校園中散着步說笑過。課後，我總是跟着她在自修室裏，自管自地用着功，或者互相討論着，切磋着。——她的魔力真大啊，她感化我也變得如此幽靜了！

有幾位先生，常常笑着問我：

道是無情却有情

「梅，你在附屬小學的時候，以愛鬧出名的，真是鼎鼎大名，連師範部的先生也知道呢！現在，你爲甚麼忽然變得這樣幽靜？和從前似乎是兩個人了！」

我總是以微笑當作回答，紅着臉不說一句話。

和琳的友誼史上最可記念最不安的一頁，要算是在本科三年級的
那年了。

這時，我正任本級的級長，又兼任了校友會交際股的主任，因此，和別級的同學交際的機會突然增多了。四年級的級長周福文，却特別和我表示好感，漸漸地，漸漸地，似乎懷了要想佔領我的慾望。

有一天的午飯後，我剛洗完臉回到自修室裏，抽開抽屜，便有一

張摺疊得很小的翠綠色的洋信箋，接觸到我的眼簾，我驚疑不定地即忙打開來看了；祇見上面用鉛筆寫着幾行挺秀的字道：

「我所至誠愛慕的妹妹：

你知道我現在的心是狂跳得怎樣啊！聰明而可愛的人兒！

一位十六歲的姑娘，嬌小的身上，穿着一套淺藍紡綢的，恰合身材的衣褲，腳上穿着白絲襪，白皮鞋，烏而密的額髮下的小圓臉上，現着一對小酒渦兒，粗而短的，泥鰍似的髮辮上，綴着一個淡紅綢子的大結，一蹦一跳的跟着肩鋪蓋的校役走向寢室去。——這位雅潔而活潑的小姑娘，便是三年前，暑假後第一天進校的，使我永遠戀念着的新同學。

親愛的，你不要怕羞呀！

三載的相思，今年才得親近，已是憾事，爲甚麼你還是這樣裝聾作啞，若離若卽？當我每晚在你自修室窗外喚你時，你總是自管自地低下了頭，裝做不聽見！一定的，你們一級的同學在取笑你，你是怕難爲情了！好孩子，勇敢些，不要如此畏怯！今晚自修鐘打過後半小時，我先在校園中葡萄棚下候你，你也準時到那裏去，我們可以暢談一回衷曲。這樣，一定不會被人知道的，放心！要是你再不來，那便是爲了琳的緣故，我不能恕你的了。

不願說下去了，一切聽你的便！ 知名」

我看完了這頁要挾式的，一個同性朋友給我的情書，不由得心頭

顯得格外利害了。晚間自修時常常在窗外輕輕喚我的，祇有一個福，這信自然便是她寫的。她喚我時，我裝做不聽見，果然是純粹爲了同學們的乾咳；但是，有一部分，或許是爲了琳的烏黑的眼珠中的閃閃的光。

福的熱愛，我不是完全不動心，但是，我總覺得她的愛火，有如夏日的陽光的使人畏懼。琳呢，琳却如春風，能使人不自知地陶醉在她的愛中，永遠不願蘇醒。

「今晚到底要不要去赴約呢？」這問題緊緊地盤據在我的腦中，到了晚飯時，益發緊張得處決不下了。越不願意到的時候，越是快到，不久，自修鐘響了，我還是決不下。

「她又不是猛獸毒蛇，總不見得會吞我下去；和一個同學談話，也不是奇事，怕人家乾咳作甚！」最後，我終於決定溜出自修室。踏着月光，走完九曲橋，披開幾叢金絲桃，慢慢的跨了過去，穿過紫藤棚下，才走到校園門口，已看見福立在園內向我招手。

「你爲甚不走上走廊來？晚上走在花叢中，怎麼不怕有蛇？」她拉着我微笑着走向葡萄棚下。

「打走廊上過來恐被別人知道……」我覺得臉上熱了一陣，便不說下去了。

「被誰知道，被琳知道嗎？我倒要問問你：你爲甚麼這樣怕琳呢？」她拉我坐在休息椅上，口氣忽然變得非常粗暴而顫抖。

「……」我氣得說不出話，真猜不到她會變得這樣尖利。

「唉，我的心你竟一點都不知道，你究竟是甚麼意思？——是琳的緣故嗎？」她又逼緊了一步。

「福，不要說這些話，你叫我到此地來究竟有甚麼事？我們談談罷！」我想岔開她的話。

「梅——今天已是四月十五了，再過一個多月，我就要離開了學校，離開了你，永遠不能再和你相見了……」

「是的，暑假將到，你是快要畢業了，但是，你畢業之後，仍可和我相見的，爲甚說不能呢？」我說。

「哼，同在一個學校裏，你尙且要躲躲閃閃，我出了學校，你還

願見我嗎？就是你願意，琳也不許你！」她偎着我說。

「琳不是這樣的人，不要這樣多疑心！讓琳和你我三個人一起做好朋友好嗎？」我想調和這件同性的三角戀愛。

「不，我不願意，你要和琳好，就是不和我好，要和我好，就不許和琳好！琳，琳是一個陰司鬼，呆滯得和木石一樣，懂得甚麼感情，她配同我好！你初進校時，還是一個活潑的孩子，現在已被她陶冶得這樣拘謹，將來怕會消磨到一點感情也沒有呢，我真替你可惜！」她滔滔不絕地說着，越說越氣了。

「你要不要和琳好自然隨你，我不能勉強你，她也不來求你，你何苦這樣說她！」我也有些氣了。

「梅，妹妹，請原諒，恕我說錯了。現在我求你宣佈一句：你到底同我好不好？」她又溫和起來。

「我本來是和你好的，我決不和你鬭嘴。」

「不是說鬭不鬭嘴，問你愛不愛我！」

「愛不愛？我不知道，和你好就是了！」我坦然說。

「不要假癡假騷的，我問你怎樣愛琳的？」

「琳嗎，我不知道愛不愛她，不過，總覺得不願離開她罷了！」

「不願離開她，便是愛她呀，你能這樣對我嗎？梅！」她輕輕地問。

「能不能我也不知道，這是自己也不能故意做出來的……」

「不要說了，不要說了，你太無情了……」她漸漸地嗚咽了，終於伏在椅背上痛哭起來。

福的瘋狂狀態，使我無法勸阻；叫她，她不答應，拉她，她又不動，祇得由她哭着，呆呆地陪着她坐着。我益加憎嫌她了。

「我進學校來是爲求學問，又不是來研究愛情的；好就好罷，又要一定講甚麼愛，天下竟有勉強人立刻愛她的人，真是奇事！好罷，儘哭罷，看你哭出愛來！眼淚迷了心，不認認我是你甚麼人！爲一個同學值得這樣哭，將來要是找不到異性的戀人，怕你不哭着向樹上吊……」這些話實在太冷酷，而且也不便說出，祇得嚥下心裏。但是，同情心總敵不過憤恨，我終於撇下她，自管自地走了。不知道她在甚

麼時候才收了眼淚。

我似乎受了奇恥大辱，非向人伸訴不可。找着了琳，就將這齟齬稽劇很急切地敘述給她聽。她聽了始終不開一句口，毫無表情地，祇用她烏黑的眼珠，死釘着我。我失望了。

「真如木石一樣，毫無情感！」此刻我覺得福批評琳的話，很是不錯；琳的冷淡使我難堪，便慢慢地走開了。我彷彿從沸騰的水裏，跳在凝凍的冰上，又增加了一層痛苦。

「不是木石，簡直是一塊冰！」我第一次咒詛琳，感到有生以來未有的淒酸，我彷彿是失了戀。

第二天上課，便不能和平日一樣地聽講，祇是恍恍惚惚地不安，

如偷了別人的東西一樣地恍惚不安，如欺侮了天真的孩子一樣地恍惚不安，不自覺地趁着先生背轉身，在黑板上寫字的當兒，偷偷地寫了一個紙條兒：

「福，愛我的福姊！

請恕我昨晚的無情，我願拿我的心交給你，任你處分，以贖

前愆！ 知罪的人」

學着福的故技，趁同學們去吃午飯的當兒，偷偷地溜進福的自修室，將這紙條兒塞進在她的抽屜內。因為受了琳的冷淡，又使我的心轉向着福。

自此以後，我見了福，臉上總會覺得一陣熱，她也照舊地向我微

笑，在人多的地方，仍是不很講話，怕同學們乾咳。

當我和福在一起的時候，常會被琳撞見，好在她並沒有批評過半句話，祇用她那烏黑的眼珠盯我幾眼便算了。老實說，現在我的心已被福所佔據，不很怕她那烏黑的眼珠中的閃閃的光了。

這樣快活地過了不久，石榴樹上已滿開了如火的紅花，我們也早換上了白的夏布衫和黑的紗裙，穿了夏季的校服。

大考完畢後的次日，便是福的一級同學行畢業式的日期。晚間由校友會發起了一個茶話會，和畢業校友送別。

大禮堂中鄭重地換上了一個五百燭光的大電池，四周的一百燭光和五十燭光的電燈也通明着，照耀得比白晝還亮。許多課桌拼成了一

個大「同」字，四面圍繞着椅子，「同」字上鋪着白布，茶點就整齊地擺在這上面。

在佈置者的意思，是：象徵我們的校友，是永遠同心同意和同志，不論在校的和出校的，祇要是我們的校友。

校友們順着年級，依「同」字的筆順並坐着，教職員坐在「同」字的中央。這是一個滑稽而有趣味的坐法！

教師們照例的一一訓話過了，便依着年級致送別辭。我是本級致送別辭的代表，而且除了畢業同學以外，要算我們的年級最高，所以訓話完了，我便立起來開講了。自然，代表一個團體對一個團體講的話，誰能強辯不是「虛應故事！」

我說：

「畢業的諸位校友，在我們將別未別之際，恕我不能想出很多的話和諸位講；實在的，要說的話是很多，無論給我們多少時間也說不完，祇是，現在不知從何說起！我們的心裏彷彿是平日愛撫我們，教導我們的一位大姊姊要出嫁了，撇下了我們這些小妹妹！……」

「唏唏……」突如其來的飲泣聲，在「同」字的第一筆上發出。

「福！福！福在哭呢！」同學們輕輕地互相傳說。

她的眼淚迷了我的心，面頰如火一般熱，耳中隆隆地發響，自己也沒有聽清楚下面曾說了些甚麼。被琳拉了一下，才回復了意識。

「講完了，還不坐下來！」她拉了我一下說，烏黑的眼珠又盯着

我，臉上一點表情也沒有。

忽然「同」字的第一筆上又起了一陣騷擾，禮堂的秩序跟着大亂，大家圍住了福，福已躺在地上，她的座椅倒在她的頭邊。福暈厥了。

經過了久長的急救，她才慢慢地哭醒轉來。三百幾十對神祕而驚疑的眼珠集中在我的身上，似乎在偵探藏着危險品的賊窟，琳那烏黑的眼珠，尤其可怕。我和被拿獲的小偷一般顫抖着。

「你扶她去睡罷！」琳和舍監先生耳語之後，舍監先生便向我發下這個命令。

我不知不覺地服從綸音聖旨般地照辦了。

我們走出禮堂時，三百幾十對神祕而驚疑的眼光送着我們，琳的烏黑的眼珠，仍是發着可怕的閃閃的光。

「你的話真使人聽了難受！」福躺了半晌淌着淚說。

「這有甚麼，不過很普通的幾句話，況且是代表我們一級對你們一級說的！」我說。

「不，我聽了便覺傷心；我現在的心，正如你所說的，千言萬語，不知從何說起！」她又嗚咽起來了。

我深怕她再暈厥了，百端地勸慰她，總是無效，結果，等我答應她跟着她到她的故鄉——蘭溪——去住一個暑假，才博得她的笑靨。

暑假後，福已往北京，進了女高師，我和琳仍回復了舊觀，沒有

福的牽制，我的心平靜了許多，課後，仍跟着琳很愉快地，恬淡地坐在自修室內溫課，一步也不願多離開。說句真心話，這時，福的印象，早已從我的腦膜上沖刷乾淨了。

琳的可愛，便是在舉不出她可愛的事績，像春風一樣，使人不知地感到快感，而又莫名所以；不像福那樣地像火山樣地常會爆發，惹人驚悸。所以，我一離開了福，我的心便交還了琳，不再想念福了。這樣平淡地，歡樂地過了一年，我們也畢業了。

這年的初秋，我和琳同到上海，她進N學院研究美術，我便進S大學研究文學，完成各人的志願。我們在上海，差不多三年之久，每逢假期，不是她來訪我，便是我去訪她，沒有一次不晤面的；既見之

後，也不過很平淡地談談，沒有甚麼可記的事，不過，這平淡的友誼，却很使我滿足。

日月過得真快，不覺又到我文科畢業的一個暑假，琳的修業期也滿了，我們又同時畢了業。我新買了一架手照機，預備趁琳和我都未離開上海之前，約琳同到F公園去拍照。我便預先寫信去約她，可是，她的回信來說：「日內無暇，不便奉陪。」我因為三天之內須回耳地，接信後的第二天傍晚，便惘惘然地，一個人帶了手照機到F公園去。

這時，驕炎的太陽已經西斜，涼風習習，一走進那兩旁很整齊的，對立着兩排冬青的園門，便將剛才在車上顛簸半小時之久的困倦忘

懷了。我順着路，在茅亭邊、假山上、竹林中、土丘旁兜了一轉，隨意取了幾張景拍了，正東張西望地找尋，想再多拍幾張好景；剛走到池畔，忽見那翳翳的綠樹叢中，蔚藍的天角，隱現着一片彩霞，倒映在微縐的碧波間，我俯視池面，不覺低低喊了一聲：「好一個安琪兒的情影！」

我愛這一剎那的美景，可惜我的手照機，不能將這設多調和而複雜的色彩，照樣攝取下來，我又恨我手照機太拙劣無用。

「要是琳同來，帶了畫具來，將這美景照樣地，一筆筆地移到畫板上，多有趣呵！」我悵然了。

「哈哈，你的 Heart 在那邊，在那邊出神呢！」

「她在等你呢！」

「假惺惺作甚麼？快去吧！」

「你們是約好了的；我們做了傀儡，悔氣！」

「去吧，我們識相點，走開罷！哈哈！」

「哈哈，走開去罷！」

這一片嘈雜的女子笑語聲，引得我回轉頭去。

呵，原來琳也在這裏，正坐在離我二十碼遠的草坪上，對着晚霞寫生，她的同學們指着我向她取笑呢！

我真如無意中遇到情人一樣欣悅，驚喜的情緒，攪得我心房砰砰價響，忘記將自己的面部，向池面的大鏡中照了一照，不知道是怎樣

一個表情！

我羞怯怯地向草坪走去，還沒到她們身旁，她的同伴們已不由分說地，將她的畫具收起，狠狠地將她向我推了一下，狂笑着說：

「我們去了，不來做你們的臭羅葡乾！」她們真的笑着跑了。

「來，miss 曹，miss 章，……不要走！來，來……」我這樣叫着，雖然因為我常到N學院去會琳的關係，已和她們認識了，可是，她們聽了我的喊聲，却並不同轉來，管自跑着笑着，一剎那，便跑得很遠了，笑聲也模糊了。

「你不是說不出來的嗎？爲甚麼拒絕了我的約會，却同她們來寫生？」我含着薄妬責問琳。

「就是不願做你們的臭蘿葡乾呀！」琳玩弄着畫箱，似很不經意地答。

「奇怪嗎！你們，你們是甚麼意思？……又是臭蘿葡乾，真是奇談，想不到你也染了N學院的校風，說出這句怪難懂而含有不堪的氣味的話！」我訕訕地，有些心虛了。

「你們，就是你和 mister 佳！我不願答應你同來，便是不願做你們的臭蘿葡乾，也便是不願做你們的厭物！」她那烏黑的眼珠，又向我盯着發閃閃的光，「我要回校去了；你也好離開此地，mister 佳怕要等得不耐煩了！再見罷！」她提着畫具，真的要走了。

「別見鬼罷！」我一把將她拖住，正經地解釋，「我的確是專誠

約你的，你拒絕了我，便一個人來了，並沒有誰同來！」

「不相信，聽人說得千真萬確的，怎會錯誤！」她的眼中加添了一層疑惑，「人家說你和 *Hester* 佳已有三年多的戀愛史，這又是假的嗎？」

「是的，是的，不過，現在的的確確祇有一個人來的！」

「那末，你和 *Hester* 佳戀愛，爲甚要瞞我呢？」

「不是有心瞞你，因爲沒有機會告訴你！」

「沒有機會！」她自言自語地。

「琳，我們到土丘上去坐坐，讓我報告你好嗎？」我孩子似地懇求她。

她不說甚麼，默默地跟我走上丘去，我們揀了一塊僻靜的地方，在一塊大石上並坐了。於是，我便開始向她述敘我和佳戀愛的經過。她仍是不開口，祇望着我頻頻點頭，表示並不反對；可是眼眶上，却罩上了一層她所從來未有的紅暈，等我說得無話可說了，她才幽怨地說：

「你說這事以前沒有機會說；爲甚從前你和福的事，一發生便會有機會自動地來告訴我？」她的聲音幾乎低弱得聽不出。

「……」我被這個責問難住了半晌，忽然靈機一動，也找到了一句問話，以抵抗她的難題，「從前你聽見福愛我，爲甚沒有現在聽見佳愛我這樣傷心呢？」

她聽了我的反問，也不回答，祇輕輕地在我臂上擰了一下，便倒在我的懷中痛哭了，像四年前福在耳地女師校的校園中那們痛哭了；我也假着她嗚咽起來，我們的眼淚混成一片。

「琳，你是不輕易流淚的，爲甚現在這樣……」我顫聲地撫勸她。

「你不是暑假中便要和佳結婚了嗎？以後……以後我便是永遠……孤另另地了……唉，你的心已遠遠地飛走了。……」她的浸透了眼淚的烏黑的眼珠，又不住地盯着我；閃閃的光是模糊了。

此刻，從這模糊的光中，才被我发现她那烏黑的眼珠，原來便是蘊藏着深情的寶庫！唉，她不是木石，不是冰塊，從前是錯怪了她了。

，我祇怨恨自己，不該相信過福的話！

我了解了琳的心，發狂地興奮，一隻手緊緊地抱住了哭着的她，一隻手便將放在身邊的手照機高高地提起，使勁向丘下一擲，大聲地發誓道：

「要是我和佳結婚後，便把琳忘記，和這手照機一樣！」

琳不防被我這一嚇，猛然從我懷中跳了起來，呆着看我；但是不久，她又向我懷中倒下，哭得更利害了；我也不知爲甚竟哭得回不過氣來。

這樣抱着不知哭了多少時候，直到哭的本能宣告疲倦才收了淚。等我們互相扶持着走下丘來，園中已找不出一個遊人，黑漆漆地，祇

留下滿園幢幢的樹影，彷彿鬼怪似地臥在地上動幌，我們也不顧路燈的光芒刺入紅腫的眼中的疼痛，將眼半閉着，很命地向園門跑去。

在車跡紛紜，人聲嘈雜的園門口，我們都不期然地站住了，不意識地拿出手帕來擦了一下眼睛，相視微笑了，嬌羞地微笑了。我們各自僱着車回到校裏，已是應睡覺的時候。

一月之後，我和佳在互地結婚了；在我們結婚的那天，琳便做了我的儋相。她的烏黑的眼珠，仍是頻頻向我盯着，有時也移向着佳；不過，我覺得她那閃閃的光，非常美麗，而惹人戀念，不像以前那們可怕了。

暑假後，琳因為我們的小家庭組織在Y縣，她便應了Y縣L中學

的聘，擔任了該校的美術主任。自然，每逢放假的日期，她便回到我們家裏，這樣地過了幾年，琳和佳也漸漸地熟識了，可是，他倆之間，似乎在無形中築着一堵牆，他倆的交誼，仍是很生疏的。

自從琳辭去了L中學的職務，回到B地和增結婚，到現在已整整地三個月了。在這三個月中，她那烏黑的眼珠，已離我很遠了，怕那含有深情的閃閃的光，正盯着她那所愛的增，永遠不再移向我了！否則，爲甚音信杳然？

每逢我想念琳而流眼淚的時候，佳總會憤恨地說：

「不要癡了，她此刻正陶醉在她丈夫的輕憐蜜意中，決不會像你有這許多沒價值的眼淚！」

「我不相信我的眼淚是沒價值的；我祇疑惑琳正因被她那善妬的丈夫牽制着，不能給我寫信而也在流淚呢！」這是我的癡心，決不能拿來反駁佳的話的。

此刻，琳的烏黑的眼珠，又在我幻覺中擴大，向我發着惹人迷戀的閃閃的光，我的眼淚正滴滴地落在那拿在手中未完工的絨繩衫上；要是這情形被佳看見了，怕他不會立刻脹紅着臉，又不客氣地說出：「不要癡了……」那一套刻毒的老話！怎不使人惶急！

遲暮

綺霞妹：

我們已有十年不見了，不，十四年了吧！唉，音訊不通，也有十年了！——我給你多少信，你爲甚麼老不給我回音呢？是的，像我這樣的人，要得一點朋友的愛，簡直和小孩子欲得天空的星星一般煩難了！

今天瓊英處聽到你的近狀，真使我喜煞，羨煞；綺妹，老實說吧，實在同時還含着妬意呢！唉，這是大不應該的事，請你可憐我，可憐我是個畸零者吧！

今晚我無論如何不能安睡了，——其實，每夜我何嘗能好好地睡

過，不過，今晚更加興奮些，不，更加苦痛些，煩悶些罷了！現在，我彷彿看見你擁抱着你的三兒，你的天使般的小女兒熟睡着，很甜蜜的熟睡着；一個青年的，富於男性美的，溫柔、良善的文學家，睡在你旁邊的那張床上，在夢中微笑着……我又彷彿看見你的六歲的女兒，四歲的男孩，牽着他們爸媽的手，在公園中跳躍着，……唉，姊妹，你是多偉大，多幸福啊！

真對不起，這們瘋瘋癲癲，沒頭沒腦地寫了許多，真要使你看了莫明其妙了；或許會使你猜不着說這些瘋話的人是誰而惱悶呢！姊妹，你還能回憶到十四年前同在C城女師畢業的錦裳嗎？我想，你一定還有一些淡淡地印象遺留在腦膜上，至少還有淡淡地一些，不錯，C

城女師畢業之後，我在P城U大學，你在S埠C校時，我們還很熱烈地通過兩年信呢！

在C城女師時，要算我和我兩人的天資最高，境遇最好了；那時，同學們誰不說我們是天之驕子！你聽到這些贊美的話，總是報之微笑，我呢，我雖然也跟着你微笑着，可是我的心裏，已毫不客氣地承認了她們的稱頌。綺妹，那時，我除你以外，一個同學都不在我眼中，我覺得她們都不是有希望的人才；真慚愧，便是頂有名的，受人熱烈地崇拜着的文學博士，哲學博士，教育大家等人，也不能引起我一點敬仰，我以爲憑着自己的智慧，將來的造就，一定能比他們更遠大呢。所以女師畢業後，我便入P城U大學，U大學畢業後，又到美國

，在美國住了七年，居然得到了我所冀望的文學博士的學位了。綺妹，請你不要賀我，我正因為求這點虛榮而陷落了！唉唉，那錦綉似的年華，斷送在本國的學校裏不夠，還要不辭跋涉，遠遠地送到外邦去，這是多們愚蠢的自戕政策呀！

在求學的時候，因為有一個博士的頭銜，在眼前誘惑着我，雖然夜以繼日地埋頭在書堆裏，倒毫不覺着苦悶，痛苦史的第一頁，便是親友們稱我榮歸故里的那天了！綺妹，你是我的知己，你是我的好友，大約不會笑我吧？綺妹，鬱結在胸中的苦惱，有如骨硬在喉，大有不吐不快之勢，不向你傾吐，又向誰訴說呢！唉，我是一個孤獨的人呀！

真的說出來，倒有些羞赧呢！不，橫豎我已不是少女了，不是的，怎樣稱我自己呢？「老處女」吧？唉，說這三個字，我真不願意，唉唉，太使我傷心了啊！

回國的時候，船未到岸，我便故意將我的儀容裝得莊嚴些，更預備了許多誇耀的言語，姊妹，我很想趁此機會，使親友們五體投地，屈服在我的脚下呢！唉，那知脚一踏到國土，情形便大變了，變得太出於意料之外了！碼頭上崎嶇不平的石子路，已變了平坦的馬路，狹小的平房，已變成巍峨的洋房，最使我驚異的，便是在碼頭上歡迎我的親友們，都和從前有些不同了，老了些了；而且，還有許多我從未見過面的人呢。我的弟弟指着挽着他手臂的少婦說是我未見過的弟婦

，我的表姊指着她身邊的兩個孩子說是我的外甥，朋友們也都同着他們的妻子，或者她們的丈夫，有的是會過的，有的還是初見，總之，他們都手臂挽着手臂，堆滿着笑容在歡迎我。當我被他們蜂擁着的時候，祇覺自己太渺小了，太孤單了，太空虛了，我聽不見他們在對我說些甚麼，我祇木偶般地站着，含着淚向他們充滿忻悅的臉苦笑着，我的神經是麻木了！

不知怎地，我竟被他們擁到家裏了，唉，傷心啊，這何嘗真是我的家，這是我弟弟和弟婦的家呀！當我被擁入一間陳設華美的客廳時，眼簾觸到懸在壁上的父母的遺容，不覺和孩子們受了鄰童的欺侮，歸到慈親的懷中訴說時，那樣縱聲號哭了。綺妹，在我的記憶中，這

樣的痛哭還是第一次呢！

弟婦扶着我到她給我預備下的臥房去時，我彷彿聽見表姊在嘆着氣說：「舅父母在時，是最疼愛這表妹的，今日她學成歸來，竟見不到兩親的音容了，難怪她要這樣傷心！」弟弟的嗚咽聲，也同時送入我耳內。接着，便是親友們的嘆息聲。唉，綺妹，他們的嘆聲裏，含了多少諷刺和冷酷的成分！尤其是表姊的語氣和弟弟的哭聲！唉，還是請他們揭去假面具，各人拿着鋒利的鋼刀，痛痛快快地將我的肉體割碎了舒適些，便是將我磨成了粉，我的靈魂，也比這樣安逸得多呢！

綺妹，你大約能猜想到吧？當我痛哭之初，追念父母的痛苦，不

過祇占全悲哀的十分之二三罷了！綺妹，我向你懺悔，我實在是一個最不孝的女兒，最可殺的人，他們的譏嘲，實在並不過分呀！綺妹，請你也吐罵我吧！當我在美國接到父母同時病重的電報時，草草地寫了幾句慰問的話去，並沒有一些回國省視的心意，因為，那時我正是預備應博士考試最忙碌的時候，我怎肯把已到眼前的榮譽輕輕地拋捨呢？貪戀這將得的榮譽，甯割棄了垂危的慈親；唉唉，不久，不久我的親愛的父母便相繼的與世長辭了，棄我而逝了！綺妹，請你也唾罵我吧，我實在是一個人類中的禽獸！或許比禽獸還不如呢！

住在家中，一切物質上的享用，雖然沒有甚麼缺乏，我總覺得這不是我的家，但是，我的家呢？我自己所處的地位，彷彿和贅瘤一般

地寄生在弟弟和弟婦身上；而且，他倆那種親暱的情調，時時送入我的眼簾，早已打碎了我的心扉了；呵，綺妹，這是多們難堪的刺激啊！

聘請我的職位是很多，很多，揀來揀去，總不能愜我的心意，最後，我終於接受了A大學文學系主任的聘書。綺妹，不瞞你說，在我未到A大學之前，實在抱着很大的希望；我想用我的熱情，灌溉這朵培植在我心田中的希望之花，結出鮮艷的果兒來，那知竟大大地失望，大大地失望了！

最可恨的，便是那班男生，——不，要是他們，無論那一個能屬於我時，都是很可愛的。——他們坐在堂上，形式上似乎在聽我的講

，兩粒眼珠兒，却沒有一個不偷偷地去溜那些女生，他們尤其愛看那個妖魔般的F，他們簡直沒有注意到我，或者留神在我的講義上。他們都是大學生，我怎可和教訓小孩子般教訓他們，而且我也不能把我的隱衷流露出來，我祇得忍住了。

最可恨而最使我傷心的，便是我往藏書樓的那次了。當我走到第一重門邊，就聽見有兩個男生正在談論，我立在門外，不敢躡進去。

「……………平心而論，她的學問，也不算差了，祇是聽她的講，總不能使我覺着興趣。你也是這樣？」一個說。

「誰都是這樣！她上堂的時候，和男教授上堂時一樣的枯燥，乏味。」一個似乎在嘆着氣說。

「她年青的時候，一定也很美麗，可惜現在是遲暮了呵！哈哈！

」看她的風姿，在六七年前，或許還很能使人愛慕呢？要是在那時她便來教我們，我們上堂時一定很有興趣聽她的講了。可惜，可惜！」

「那時，她怎會有這們高的學問，能當大學教授！而且我們也不會在大學裏！」

「瞭，學問有甚麼用呢？老實說，我們所歡迎的，決不是這樣一個半老女人！……」

我聽到這裏，不覺眼前一黑，頭似乎昏暈般的倒向門上了。我才

覺醒我的青春之花，已經凋謝了，行將枯萎了；「幸福」是再不會來叩我的孤獨之門了；我怕他們聽到聲音，出來張望，負着痛，急急地，像竊賊般，蹣手蹣腳地逃回我的房中。唉，姊妹，「學問有甚麼用呢？」我的迷夢喊醒了，他們，他們怎會注意到至少要比自己大十歲的女教授呢？唉唉，我是太妄想了！

A 大學的女教授，連我不過三位，這是因為現在的中國女子能當大學教授的太少的緣故。男教授們，對於我們都非常尊敬，尤其對於在外國得過文學博士的我。唉，這也不過尊敬我的頭銜罷了！

流水般的光陰多可怕啊！我不得不急於變換我的方針了，從此，我便專心研究化裝，我想借裝飾來減輕我的年齡。學校裏既這樣寂寞

，我不得不到交際場中去找安慰了。

綺妹，跳舞的伴侶實在太難找了！綺妹，我總不能永遠孤另另地進交際場呀！於是，由一個同事的介紹，認識了F先生，他便做了我唯一的舞伴。他，是政界中有名的偉人，而且也是交際場中的闊客；綺妹，他是很傾心於我呢！可是，他已是五十三歲的人了，正是我的學生F的父親呀！唉，他還有一妻兩妾呢！綺妹，他雖然已向我立誓：要是我能允許他的愛，他可以解散他固有的家庭。——和他的妻妾離婚——但是，我總委決不下！實在的，我有些不相信，難道祇有他獨能愛我這老處女嗎？也許，他也許和一般人一樣的愛慕我這博士頭銜吧！綺妹，你可以拿一盞明燈來引導徬徨在迷途中的我嗎？

我的眼模糊了，我的咽喉哽住了，我的心碎裂了，呀，綺妹，我到這裏，我彷彿看見我的舊友王超羣站在窗口向我猶笑呢！唉，綺妹，怎樣好呢？綺妹，傷心病狂的我，曾經親手殺死他的呀！

那時正是我將在P城且大學畢業的一個春天的傍晚，我倆也如別的戀人們一般地並坐在柳影下的綠茵上，他忽然握着我的手，顫聲地說道：

「錦裳，許我愛你嗎？」

「超羣，我很感謝你！但是，我還想在今秋赴美，以後不知道要甚麼時候回來！」我知道他是向我求婚了，便搖着頭微笑說。

「要是你能允許我，我可以向你立誓，無論多少年我都能等待着

。錦裳，你明白我的心嗎？」他的聲音有些悽然了。

「不，除非你也去留學，而且將來在社會上的地位，至少要和我一樣。」我堅決地說。

「唉，我是一個家無恆產的窮教員，僅僅是一個中等學校的窮教員，怎能去留學呢？要是能夠得到官費，就一定去，否則，我也沒有生存的趣味了！」

我們說到這裏，實在無話可說了，便默默地各自回家。

綺妹，他是一個無財無勢的人，不能自費去留學，怎能得到官費，官費難道是一般平民所享的權利？自然呵，像他這樣的境遇，永遠不會達到目的了！可憐呵，在我出洋後兩年，他便因此憂鬱而死了！

殘忍的我，愚昧的我，竟手刃了一個熱誠愛我的青年，摧殘了我未來的幸福之花了！唉唉，不要說了，一切，一切都遲暮了，悔也晚了！

『先生的事，我也決定拒絕了。他的年齡比我大了十多歲，雖然可以不計較；而且爲了成全我一人，犧牲了三個可憐的女子，於心何忍；而且而且我的超羣的靈魂也要爲我不安了！綺妹，我已決定永不求愛於異性了。

現在，我要要求你們倆，你倆憐憫我的孤獨，允許我罷！我要求你倆給我一個，無論你倆的那一個女孩子，讓我飄搖無着的愛絲，寄託在她身上吧！

綺妹，這封信差不多繼續着寫了一星期，你看了我這模糊而草率

的字跡，矛盾而錯亂的辭句，總能想像到我的心理狀態吧？要是我的心，再沒一個安頓的處所，或許，我便會淪落到不堪設想的境地了。
綺妹……

「況值闌珊春色暮，

對滿目亂花狂絮；

直恐好風光，

盡隨伊歸去。」

——節錄柳永的晝夜樂——

你的老同學錦裳

運 幕

逃出了羣魔的包圍

在濟南慘案發生以後，祇要有一點熱血的人，誰不憤恨日本帝國主義的蠻暴；第一步便是大家起來做反日的宣傳工作，我們素以冷血、頑固著名於耳城的靜穆女中的閻校長，在那幾天見了人，也總是喜歡講這件新受到的國恥，祇要一提起這件國恥，他便將兩隻粗大的手，攔在心頭，頻頻地歎氣，表演着古人「仰天椎胸而泣血」的氣概。

雖然他因為是一位留日學生的前輩，而且又因為是留了一次日，才能使社會信仰，得到現在的肥缺，在感情方面講，他對於日本，似乎有了密切關係，絕對不會憤恨到「仰天泣血而椎胸」的程度。而且他平日所兢兢自危的，也祇是整個的飯碗存亡問題，至於國家的存亡

，在他是沒有甚麼關係，他想：即使亡了國，飯碗並不會跟着滅亡。尤其是亡於日本，自己能夠通日文、講日語，又和日本有着深刻的情感，至少不會吃虧，碰到運氣，或者竟是飛黃騰達的機會。

可是，我們的閻校長並不是背時的憨大，他是一位識時務的俊傑！他知道大勢所趨，無法挽回；祇得把他的尊見暫時屈服一下，適應羣衆心理的潮流，竭力表示着他那久已冰凍了的血，也快要沸騰的樣子。他竟慷慨地允許被他禁錮在籠子裏的小鳥們，他的女學生們的要求，准她們出去担任宣傳工作。

靜穆女中的學生們，雖然懾於校長的嚴威之下，平時很少活動的機會。但是，青春之氣，還未完全泯滅，而且，常會因外界的熱力而

滋長；對於濟南慘案，人人都非常地義憤填胸，感情熱烈的幾位，還爲了濟南慘死的同胞，淌過許多同情之淚呢！其中尤以將要畢業的，四年級生來素秋女士最爲熱心，代表全體同學去要求校長的便是她。

素秋女士不但有溫柔的笑靨，超人的智慧，天真的熱情，最足使人敬服的，尤其是她的口才。

她曾經爲了她那資本主義的父親，反對她和一位遊學在S地隍山大學的學生，一位對於女性非常有禮貌的青年訂婚的事，和她的父親開了多次的辯論會，結果，終於是素秋女士占了勝利，她的父親竟無條件的承認了。

這位青年，雖然和素秋女士的哥哥，有些泛泛之交的友誼，還稱

不上已能了解一切的知己；但是，素秋女士却因爲這青年，曾在上一年寒假回丑城的時候，到她家去訪問過她的哥哥，由她哥哥的介紹，他們便認識了。從此以後，我們多情的素秋女士的腦膜上，便深深地印上了這青年的俊影。這不能怪我們的素秋女士濫用愛情，真的愛情是一件神祕而不可理解的東西，誰能克制得住呢？何況素秋女士還是一隻未經世故的小鳥！而且這青年又的確能使人愛戀！我們不必去調查他在S地隍山大學學些甚麼，又不必去調查他的品性如何，祇要看他從素秋女士眼珠轉動的一點表情上，便能猜想她的心理變遷的狀態，而曲意逢迎的一點小技藝，也足夠斷定他是一位不可一世的聰明人！祇要是一個純潔的少女的心，誰能不迷戀着這位具有柔情密意的異

性呢？他們的戀愛便因此迅速的成熟了。四禮拜之內，已說服了雙方的反對派而正式訂了婚。

素秋女士不但使人愛慕，自從這次說服了她的父親，占了勝利之後，她自己也有着實佩服自己的口才。自然，當靜穆女中出發反日宣傳的這天下午，她又做了同學們的領袖。

當她們的隊伍執着寫有標語的小旗出發時，便引起了人們熱烈的歡迎，等到走到湖濱公園，已有不少的熱心愛國的聽衆跟在後面，於是她們便趁此機會，分隊開始宣傳了。

素秋女士的一小隊，共有四位宣傳員，她們互相商議的結果，指定宣傳地點是在一家茶館的門口，本意是要促進不知亡國恨的茶客們

的覺悟。

她們一走到茶館門口，知趣的茶博士，便搬了一張板凳給她們。

素秋女士略一點頭，便急切地跳上板凳，於是素秋女士開始宣傳了。她講道：

「同胞們！知道嗎？我們的交涉員蔡公時先生在濟南被日本人剝去了眼睛，割去了鼻頭，後來又給他槍斃死了！被日本人慘殺的，還不祇蔡先生一人呢！還有，還有，……」

「女先生，我又不是日本人，你又何必打我呢？」一個商店小開模樣的少年，雙手捧了他那塗滿了司戴康的，油滑的頭顱，叫了起來。引得聽衆鼓掌大笑，秩序紊亂得不可收拾。

原來我們的素秋女士，一時爲仇日的情緒所衝動，血管緊張得幾乎要爆裂了；竟致忘懷了一切，不自知地將手中的小旗高高舉起，無意識地在空中落下；當落下時，剛巧又在那小開模樣的少年頭上受了阻力。這一下，便將那莊嚴，沈痛的氛圍攪散，而代替了嘲笑，侮慢，種種男性所能表演的醜態。

真不知甚麼地方跑來的災禍？這情景偏又會被素秋女士未來的公公，她的戀人的父親碰見！這位老人本是前清的舉人，一位道貌森嚴，憤世疾俗的學究老先生。他對於女學生自然十分厭惡，使他厭惡第一件大事，便是女學生不喜歡戴耳環。他對人表示他反對的理由是：

「耳環者，所以尊其瞻視也。洋鬼婆娘，猶不能盡廢，嗟我大夏

之婦女，風尚所趨，竟敢與耳環爲仇，反夏爲夷，是神州陸沈之先兆也！國之亡也，必有妖孽，女學生而仇視耳環，其心何居？……」

當然，素秋女士既是一位不喜歡戴耳環的女學生，怎能不在這位學究老先生厭惡之列！他的允許他兒子和素秋女士訂婚的原因，完全是爲了素秋女士的父親來老先生，是一位本城數一數二的資本家，這不僅僅是新從兒子口裏聽來的；來老先生的家世和發跡的源委，像一篇賬目地記在他心裏，已整整地有二十年，他艷羨來老先生的心，也整整地有了二十年，不過，沒有機會親近罷了。所以他允許兒子和素秋女士訂婚的事，和素秋也是一個不喜歡戴耳環的女學生的問題，暫時祇可不給他扯在一起。

可是，舉人終於是舉人，決不會完全資本化；當他看到素秋女士在空中所畫的半圓形，落到那小開模樣的少年頭上時，直氣得幾乎將眼珠都跳了出來。生長在他頰下的，差不多有一米突長的象牙色的美髯，跟着他搖擺着的頭顱，左右拂刷，在那件剛在前清光緒三十二年新做的，天青甯綢的馬褂上，發出沙沙價的聲響。

「妖冶放蕩若斯者，而爲吾家婦，其如我列祖列宗之盛德何？……士本清貧，不足慮也；苟引妖孽於家中，吾將何以見先人於地下？……」舉人自言自語地走回家去；一口痰在喉間滾上又滾下，嚙哩咕嚙，益加使街上的閒人聽不清他在講些甚麼，大家都猜想他是在念甚麼咒語。

舉人到了家，趁着一腔怒火，淋漓盡致地把親眼目親的情形，敘述了下來，又加上一翻批評，末了，當然是責備來老先生教女無方，之乎者也地足足寫了十張八行箋，連夜差人送給來老先生。這樣一來，總算平了一口氣——他已連帶地看不起本地數一數二的資本家來老先生了。

素秋女士站在板凳上，被羣衆調笑得神志昏迷，幾乎放聲大哭起來；幸虧當時還未覺察到冷眼旁觀的舉人，他的戀人的父親，但是羣衆的侮辱，已足夠使她難堪了。

她竭力鎮定，草草講完；跳下板凳，便被同伴們擁護着，突出重圍，在羣衆的狂笑聲，鼓掌聲中，走向湖濱公園去休息。

在路上，素秋女士總是淚眼汪汪地，鬱鬱不樂，同伴們也無法解勸。過了一會兒，同伴中的一位，首先憤憤地咒詛道：

「這種人不曉得算煞格路數！」

「真不曉得算煞格路數！」

「……」她們打起丑城的土白，爲素秋女士打抱不平。

「唉！」但是，素秋女士却始終不說甚麼，在她的真純的心靈內，開始闖進了失望和幻滅。

她們在湖濱公園中坐着，坐着，直到燈光迷離時才各自回家。

不提防同伴們沒頭沒腦的憤慨語，又剛被校中的訓育主任，一位才祝過四十大慶，而因爲研究訓育學操勞過度，早已童山濯濯地脫了

頂的謝老師竊聽了去。

因為閻校長在他的小鳥們未放出以前，早已過慮到風化問題，爭奈要適應潮流，不得不勉如所請。爲兩全計，便派了他親信的謝訓育主任，權充偵探，遠遠地跟在小鳥們的後面。等到她們的隊伍分散以後，這位偵探便感到頭緒紛繁，一身難於兼顧之苦，無奈校長的委任，不敢擅自疏懈，祇得採用巡閱政策，以次察訪。他瞥見素秋女士的小隊，而躡手躡腳地跟在她們的後面時，正是她們在說甚麼「這種人不曉得算煞格路數」的時候。他一聽到這話，他那濯濯的童山上，似乎反映着晚霞，頓時置上了一片紅暈，背轉身急急地離開她們走去。

「反了，反了，小妮子竟敢糾衆侮辱老師！……看着，誰的手段

厲害！」謝訓育主任在心裏罵着。真的，他已惱羞成怒了。

難怪謝訓育主任聽着了一句不相干的話，便會引起重大的誤會，因為其中曾有過一段小小地滑稽劇：

不知分寸的頑皮，差不多是少女們普遍的狀態，無止境的憨笑，又彷彿是少女們的本能。謝訓育主任的濯濯童山，在學生們背地的笑語中，已占了很久的勢力，他們真的看見了濯濯的童山，又不敢縱情狂笑，可是忍不住的笑意，常會浮現在她們紅潤的雙頰上，素秋女士當然也不能例外。

謝訓育主任莊嚴的神經，怎會感覺到她們頑皮的心意，他竟錯認了是她們敬愛他的表情；尤其對於素秋女士的細長的眼梢，深圓的小

酒渦兒最爲滿意。實在的，謝訓育主任對於素秋女士的笑靨誠心地崇拜過的呢！

有一次，謝訓育主任曾鄭重地親手交給素秋女士一張紙條，上面寫着：

「素秋：

像你這樣秀外慧中的女孩子，應該早已知道羅素與勃拉克的故事！倘若你還不知道，課後可到我的休息室裏來，讓我講給你知道！

中國羅素

這是甚麼訓育事項？明明是這位童山濯濯的謝訓育主任，寫給素秋女士的求婚書！

可是，素秋女士的回信也答得非常巧妙。她寫的是：

「謝老師：

素秋並不知道羅素和勃拉克的故事，現在也不想去做知道它。——也可說是永遠地不會想去做知道它。

請老師節省預備爲素秋個人荒廢的時間，努力於全校的訓育研究！真正的訓育研究！受業生來素秋（並非中國勃拉克）」

這封又頑皮又嚴厲的回信，使謝訓育主任對的素秋女士的感情，由愛戀而變爲憎恨。在謝訓育主任看來，這封信中，尤其是那末一句「真正的訓育研究」的「真正」兩個字，最含有諷刺的色彩。可是，這種侮辱，以訓育主任的尊嚴，的確難於處置，祇得啞子吃黃蓮似的

苦悶在心裏。

以中國羅素自命的謝訓育主任，驀然聽到素秋女士和同伴們在講甚麼「路數」，而且，「路數」之上，又加上「這種不曉得算煞格」，和「真不曉得算煞格」等等的字眼，總之，無論那一串字加在「羅素」之上，都是一樣地看不起中國羅素，譏諷自命中國羅素的人，而且她們的口氣，又是這樣地憤懣。這怎不使爲了羅素傷過心的謝訓育主任，起了重大的嫌疑呢？他想：

「素秋這小妮子，拒絕我老師的命令不肯做中國的勃拉克，已經太桀敖不馴了。現在還敢宣佈老師的祕密，糾衆侮辱！……一切不必去管它，這事一宣佈出去，於我的地位、名譽，都非常不妥，還是

先下手爲強罷！……」他想着，便編好了一篇素秋女士的罪狀在心裏，預備上訴於閻校長。

他見了校長，便把他編就的素秋女士的罪狀，慷慨激昂地背誦了出來。當然，他本是我們閻校長的心腹，而且今天又是特派的偵探，他的話，祇要是他說的，一定能使閻校長聽了深信不疑。

果然，閻校長聽完了他的話，便拍桌打凳地大罵起來：「這還了得，她竟敢假公濟私，在製造打倒我的空氣嗎？……哼，『打倒日本帝國主義的走狗！打倒靜穆女中的閻校長！……』這是甚麼話，放屁，簡直是放屁！這樣地肆無忌憚，非開除不可！」校長罵到這裏，忽然躊躇起來，「哦，她父親來老先生怕要過不去罷，他是我的老朋友

呢！哦，傷了感情也不好，學校中靠他幫助的地方正多呢！」

謝訓育主任激怒了校長，正在暗暗地在慶祝自己將成的功績，不提防校長又忽然躊躇起來，這真是一桶從頭上潑下來的冷水，他顫抖了。幸而校長又慢慢地說道：

「開除，終於是非開除不可了！不過，不用開除的形式罷了。讓我自己跑到來老先生家去和他商量一下，最好能使他自動的叫女兒退學，那才是兩全之計！」閻校長終不愧是一位穩健派，他想定了這圓滑的計策，便匆匆離開謝訓育主任，跑向來老先生家去。

這時素秋女士還和同伴們閑坐在湖濱公園中，尚未回家。來老先生却剛從銀行裏存放了款項回來。

閻校長會到了來老先生，開場是照例表示些欽佩懸念之忱，接着又討論些近幾天晴雨冷暖的問題，然後才緩緩地，由時局而談到濟南慘案，由羣衆運動，而引到靜穆女中加入反日宣傳的經過。這樣地兜着圈子，最後，才說到他真正的來意：

「老先生，請你不要介意！這，這，這大約是受了歹人的驅罷！這也難怪，年輕的人，本來是容易上歹人的當的，何況是小姐們！老先生，請你千萬不要介意！」閻校長吞吞吐吐地仍舊沒有說出。

「校長先生，大約是小女在校中闖了甚麼亂子罷？——不客氣，儘說罷，有甚不是之處，請先生從嚴儆戒就是！」飽經世故的來老先生自然一猜便着。

「不敢，不敢——那也沒甚大事！不過，令媛在今天出外反日宣傳時，說的話過於激烈了一些！」校長着實有些不安了。

「究竟講了一些甚麼激烈話？」

「別的也沒甚干係，就是其中有兩句甚麼『打倒日本帝國主義的走狗——打倒資本家！』似乎有些像某黨的口號——而且，你老先生……哈哈，我們都是自己人！……哈哈，沒有別的意思，來關照一聲罷了，請不必介意！」因為要使來老先生的聽神經受點強烈的刺激，所以閻校長又將訓育主任的話修改了一下：一壁說，一壁乾笑，表示他十二分的謙虛。

「該死的畜生，她竟要打倒資本家了嗎？」來老先生感到刺心的

憤怒，不自知地這樣粗暴地叫了起來。

「不要動氣！小孩子們知道甚麼輕重，上歹人的當罷了！所以，我說，以後還是不要叫她出門，讓她在府上溫溫工課，避避歹人的煽惑，就沒事了！」他大胆地將意見宣佈了，又怕來老先生難堪，繼續的說道，「老先生，孩子們的事，也不必過於認真；我們是老朋友，互相關切着，所以順便來通知一下罷了！要是不是自己人，我也不肯說這話，老實說，學校裏總希望多一個學生好一個，怎肯叫令媛不要進校去呢！哈哈，這些小事，說過便算了；老朋友，終是老朋友，請不必介意！——哦哦，還有些小事，失陪了！」閻校長看見來老先生面色有些不好看，自己能說的話也說盡了，便打算奏着凱旋回校去。

來老先生上了心事，也不苦留，他們便分別了。

大資本家來老先生的營業史上，的確和日本有些瓜葛；憑良心說，他的苦心孤詣，完全是爲兒女謀幸福，並沒有一點自私自利的心思。現在，聽說自己的女兒反這樣不知好歹，竟在提議打倒父親，怎能不使他痛心疾首地暴怒起來呢？女兒沒有回來，祇得先將老妻出氣；他認爲女兒的不肖，完全是老妻嬌養成的緣故。

素秋女士回到家中，一走進母親房裏，看見慈愛的父親咆哮得如獅子一般，母親坐在床沿上啜泣，桌上的陳設零亂得縱橫倒臥着，地上躺滿了碎磁和破鏡，這使她苦悶的心上，又添上了一層驚疑。她正想探問，不防他盛怒着的父親的枯瘦的手掌，已飛到她的耳邊。——

這是她有生以來第一遭受到的經驗。她哭了。

「還哭甚麼？畜生！你在外面放甚麼屁？怪你老子太愛了你嗎？哼，打倒！打倒了你老子，看你到甚麼地方去享福！」來老先生氣急敗壞地如找着了仇人。

「爸爸，你在生甚麼氣呀？我又何曾說要打倒你！」素秋女士哭着說。

「還敢強辯！閻校長已都告訴了我！現在我祇問你，你到底跟着甚麼歹人去入了甚麼黨？」來老先生對於閻校長所說的某黨，還沒有猜想着。

「我又沒有跟歹人去入甚麼黨過！」素秋女士幽怨地說。

「……………」

「……………」

他們父女倆正在爭辯時，舉人的信，又恰好在這時送到。來老先生看了信，彷彿火上添了油，素秋女士的冤屈，也益加沒有分辯的餘地了。

「這是你公公來的信，你自己去看看去！」來老先生把這封十張八行箋摺疊得厚厚的信，向素秋女士劈面丟去，「哼，原來你還在外面幹了醜事！……哦哦，某黨，對了！……你竟是在做甚麼公妻了！……哦哦，怪道老子都要打倒了，……還不是入了這個黨嗎？……好了，你不要老子，老子難道能容留你這敗壞門風的女兒嗎？滾，立刻給

我滾出去！……戀愛，戀愛，文明，文明，我已受過你一次騙；給你訂了婚，總好收了心，那知你還甘心去給人做公妻！滾滾滾，我不再受你的花言巧語了！給我立刻滾出去！」來老先生想着了所謂某黨，便是慣會和資本家作對的那個黨，大有和女兒不兩立之勢。

「爸爸！……」

「沒有你說的話，快滾出去吧！氣死我了！」來老先生的怒氣，使素秋女士的口才無發展之餘地。

「凡事總要分個青紅皂白，沒得聽了一面之言冤煞了人！」啜泣着的母親，實在看不過了。

「婦道人家知道些甚麼！」來老先生瞪着白眼，報了老妻一個釘

子。

素秋女士背着父親的眼，在母親手裏接受一捲鈔票，便淌着淚離開了她依戀了十八年的家。她踽踽地在街燈下獨行着，飽嘗了未曾經驗過的辛酸况味。她深信在這茫茫大海之中，能救護她的燈塔，祇有她那唯一的戀人了！於是決計走往車站旁的一家旅館中去借宿，預備明天搭早車往S地去。

第二天午後，火車已載着她到了S地，她便換了人力車去尋那戀人所在的隍山大學，好容易才到了目的地；可是，被安樂薰陶慣了的她，已有些受不住飄泊之苦了。

由校役的通報，使她會到人戀人；呵，她已找着了燈塔了！但是

，等她急切而忠誠地，將不幸的遭際報告完了之後，正待她戀人安慰她時，却聽他冷冷地說道：

「別的也不必說，祇是你脫離了家庭，以後的生活預備怎樣？」
「我想請你給我設法！最好能找點事做做！」生活問題真給素秋女士難住了，這是資本家的女兒從來也沒有替自己打算過的。

「哼，你這樣一個中學文憑也沒有的人，可去找甚事做？老實說，進學校、出洋，還不是爲了預備賺錢、發財，你有了有錢的父親，反而要脫離他，這是甚麼宗旨？就是受些冤枉，便不能忍受嗎？而且，也未必會冤枉了你！不必多說，請你離開我，在這裏糾纏也沒益處，我不能管你的閒事！」這位青年不知怎地也變了態度。

「喂，你怎樣忘記了我們以前的愛情了！」素秋女士又想哭了。
「甚麼愛情！家庭可以脫離，難道婚約便不能解除了嗎？」青年
說着，鐵青着面龐管自走了。

素秋女士抱着失望離開了隍山大學，無目的地走着，她失去了幻想中的燈塔，失去了一切，她絕望了。嬌弱的身軀，已抵抗不住悲愁的攻擊，她已看不清甚麼；祇見一團漆黑，在眼前晃動着，晃動着，漸漸地變成無數的妖魔，向她張牙舞爪地仆來，仆來；她本能地奔逃，奔逃，剛跑到一座小橋上，彷彿看見橋下有一位慈悲的老婆婆，向她招手，她便驚喜地跳進了她的懷裏。

素秋女士便這樣地脫離了羣魔的包圍，逃進水晶宮裏，

花會哲學

在我們柳鎮，無論老嫗孺子，都知道我們的女鄉親張小姐，這自然因為她有出類拔萃的美貌和聰明，而且是城裏鼎鼎大名的高等小學畢業生，而且，尤其是她的十五世太公曾經帶過紅頂子，做過明朝的一品大官；雖然到現在已經幾百年，雖然現在張小姐的父親是沒沒無聞，雖然現在張公館嚴格些的稱呼，祇可稱做破落戶，這都不打緊，因為張小姐的十五世太公曾做過明朝的大官，帶過紅頂子，却是千真萬確的事實，況且，這不僅是張公館的光榮，也是我們全柳鎮人的光榮，所以幾百年後口碑傳誦，並未遺忘，張公館的被柳鎮人注意，依然如故，這位美貌而聰明的宦家小姐，怎會不使婦孺都聞名呢！

張小姐的母親，是一位賢明的婦人，可憐她祇生了這一位小姐，愛得甚麼似的。她終年給人做針線，補助家用，一方面還要設法使她的愛女到城裏去讀書，預備將來嫁一個好女婿。她知道：現在的時世不比從前，女人不讀書，決計嫁不到好丈夫的。張小姐的父親雖然窮，却並不想設法找錢，一切祇聽他妻子調度；這不能怪他，因為他是宦家的公子出身，本來是不善事生產的，好在他的妻子賢明，抱定「嫁雞隨雞」，「嫁狗隨狗」的古訓，無論如何困難，她總處之泰然，毫無怨色。

自從張小姐畢業後，便有許多人家來做媒，張太太都謝絕了，因為這幾家都不是書香之家，門楣不當。張小姐祇努力着交際，也並未

注意到婚姻問題。這樣遷延了幾年，張小姐已有二十二歲了，不知是何因緣，她便在這年和城裏一個不知在甚麼機關裏，當書記的青年結了自由婚。這段婚姻，張太太也十分滿意，因為據這位青年說，他的七世祖，在清朝也做過一品大官，帶過紅頂子，是一家門當戶對的人家，何況女婿也正在機關內辦事，多少總有點官氣。

張小姐自從結婚後，便住在城裏，很快活地過了半年，可是不久，她發覺她的丈夫有了外遇，非常不滿意；她的丈夫又因為她太愛交際，和隔壁烟紙店老板太親暱了，也很憤恨，這一來，家庭間便從此多事，鬧得雞犬不甯。

「現在是女權發揚的時代，女子應有交際權，不能受丈夫的管束

！從前是妻子爲丈夫守節，現在應該丈夫爲妻子守節了。做丈夫的有了妻子，怎可再有外遇！」張小姐這樣想着，怒火勃發，她不能再和這樣欺侮女性的丈夫同居，決計要自由離婚。——我們的女鄉親畢竟是一位有胆量有學識的聰明女子，女權運動的先鋒！

她和丈夫離婚之後，暫時回到柳鎮住了幾天，終於覺得故鄉實在太鄙陋，不足容身。她想：「結婚須有愛情，不可專慕虛榮，講門楣；救中國須提倡實業，官僚腦筋腐敗已極，不可爲伍！」於是，她又回到城裏，便無形式的做了她丈夫家隔壁的，那家烟紙店的老板娘，努力於提倡實業，救國救民的大事。

不久，上海人尊重勞工的風聲傳到內地，張小姐的小姊妹阿二姊

的戀人轎夫金生，便想捨掉轎夫的生涯，到上海去改拉洋車，做一個神聖的勞工。

張小姐做了幾時老板娘，正有些厭倦了，她原來是一個上海的崇拜者，她知道上海是文明的發源地，人祇要一到上海，不明白的事自然便會明白起來，不會做的事，不敢做的事，都會幹出來。她便趁此機會，無形式的辭去了老板娘的職務，卸了提創實業的重任，跟了阿二姊、金生到上海去吸受文明空氣。

他們到了上海，在法租界的崇文里合租了一個統樓；這個統樓，合計面積，共有一百五十方尺，用三分厚的松板隔做前後大小兩間，租價共計大洋十八元半，這在上海，要中產之家才配住呢！可是，我

們的女鄉親張小姐却並不吝嗇，她願獨力出十五元一月的租金，租下那間前樓，金生和阿二姊便合住了那間後樓，每月祇付租金三元半。

要知道我們的女鄉親雖然是宦家小姐，她却並沒有錢，和阿二姊、金生他們一樣的窮，她要出十五塊錢一月租這間大房間，完全爲她的遠大的計畫，推廣交際的緣故。真的，靠着她的聰明美貌，和高小畢業生的幌子，在人地生疏的上海住了不到三個月，她已認識了十打以上的男朋友，而且是非常的親暱知己。祇是她也並不泛愛衆生，常用新陳代謝的科學方法，先後更換，所以同時和她來往的，並不十分多，最多也不過四五個人罷了。

阿二姊在內地，也算一個活潑的新式婦人，可是到了上海，便大

大地落伍，有時也趁着金生去做神聖的勞工的空間，偷出去活動，可是，總和被交際場推出了似的，沒有甚麼好機會給她，累得她氣得灰了心，老是坐在家裏發悶。後來，不知怎地被她發現了一個「打花會」的玩意兒，常常出去打幾個銅子尋尋開心，消遣消遣她那不可告人的憂憤。

張小姐自從知道了這玩意兒有一倍三十六的利益，她的聰明的腦筋便迅捷地活動起來。她往書攤上去買了一本致富奇書，努力研讀，探索它內中的奧秘；她謝絕了三晝夜的交際，整整地讀了三晝夜的致富奇書，已經都一字不漏地背誦下去了。第二天她便拿了她所有的積蓄十元五角錢，一起打在張元吉的注上，她想：

「昨夜我夢見一個乞丐，騎在一隻鹿上，手裏拿着一枝拐杖，彷彿馬鞭似地，一揚一揚地拍着鹿的肚子，緩緩地向我迎面走來，笑着向我討錢。張元吉是鹿精，鹿便是張元吉的化身；而且張元吉從前做過乞丐的，夢中的乞丐，又便是張元吉的本身了；夢中乞丐手中的這枝拐杖，又和書上畫着的，張元吉手中的一般無二；夢中的乞丐騎着鹿來向我討錢，不是明明白白指點我下他的注嗎？世上的乞丐總是愁眉苦臉的，夢中的笑着向我，這又明明是告訴我有喜信來了。況且，前晚出了李明珠，致富奇書上說：『……出明珠，三日內必出人生、逢春、太平、元吉……』昨天早晨出過太平，昨晚又出了人生，今晨又出了逢春，今晚不出元吉，又出甚麼呢！一定的，一定是元吉，張

元吉……十個六，是六十，十個三，是三十，三百六十元，五六得三十，三五一十五，一百八十角，三百六十元又一百八十角，一塊錢作十二角，三百八十角也有三十一元八角，不是共總有三百九十一元八角嗎？哈，十塊五角錢放了半天，便變了三百九十一元八角，這是甚麼生意，甚麼利息！要是永遠有『花會』打，我願一輩子不出去交朋友；在家裏談談致富奇書，打打『花會』，不是很寫意嗎？哼，交朋友有甚麼大好處，這班餓煞雄狗，還不是都是窮光蛋，有甚油水兒……」張小姐真不愧是女學者，拿學者態度去層層推究，她已想入非非了。

可是，好容易等到晚上，她去一打聽，那知竟不是她所料的張元

吉，竟出人意料地開出了一個她不曾想到的李曰寶，她氣極了，跑回來倒在床上便放聲大哭起來，她不信自己的推理會這樣錯誤，決意要設法再下一會張元吉的注，翻一翻本；她便又擦乾了眼淚，檢了幾件值錢的衣飾，帶着跑出去，在當舖裏整整地押了七十二塊錢。

她跑回家裏，想了一回，正要拿這七十二塊錢，再去拚在張元吉注上，還是阿二姊勸着說：

「張姊姊，何苦這樣認真呢？少打些罷！」

「不，二姊，你是知道我的脾氣的；我想怎樣便要怎樣實行的，今天不打是不成了！」張小姐氣急敗壞地說。

「依我說，不要再打元吉了，要是再不着，那可不是玩的，你又

拚了這許多！」阿二姊委婉地勸。

「是的，我這許多東西不是容易積起來的，輸掉了，也不能再做人了；唉，不打元吉，又打甚麼呢？」張小姐想着置這些衣服時的困難，亂了主意。

「要打，還是三十六門都打了罷，這樣，總不致落空了！」阿二姊貢獻這個穩健的辦法。

張小姐的聰明被失望嚇跑了，糊裏糊塗地聽了阿二姊的主張，每門打了兩元，七十二塊錢剛好把三十六門完全打滿了。

第二天早晨開出的，果然又不是張元吉，是那白鷺精吳占魁，在占魁一門，她也打了兩塊錢的，照一倍三十六計算，當然她是倍着了

七十二塊錢了。我們的女鄉親屈指一算，覺得拿七十二塊錢，去換七十二塊錢，雖然不會賺到一些兒利益，好在也並未折一些兒本，要是依了自己的主張，再打元吉，不是真要輸得做不來人嗎？當然，她已誠心悅意地感佩阿二姊的高見了！

自此以後，張小姐的交際，不知怎地竟驟然忙碌起來，便把打「花會」的事漸漸淡忘了。現在，她的朋友增多了，一間前樓有時實在會不夠用，所以和阿二姊商量遷居問題。結果，她另外去頂了一幢房子，下面佈置了一個客堂，樓上統樓做了她自己的臥室，後面院子樓，便轉租給阿二姊和金生住了；當時，有人爲她計算常在她家來往的客人，共有三百六十位之譜。這時張小姐已不應用淘汰法，她又抱了

博愛主義，來者不拒，多多益善，仿效她曾在歷史上讀過的那位韓信將軍的將兵了。

自然，這樣廣闊的交際，常會使她忙得應酬不週，於是，她便利阿二姊的閒暇，請她做了助手，在客人們喝酒打牌的時候，阿二姊便臨時做了她的娘姨；阿二姊也喜歡幫助她，帶便還可以消遣自己，何況多少總能分些光。

她們這樣歡樂地又過了十多年，我們的女鄉親忽忽將近四十初度了。不知爲甚麼，她的朋友們跟着她兩頰上的紅暈，漸漸地減少了，她雖用盡了她所知道的種種科學方法，種種聰明手段，也不能再拖住這些頑強的野男子們的腿，不背她跑去，張小姐一方面果然在惱怒那

些已經飛跑的無情男子們，一方面又要竭力裝出笑容來，繫住那些尚未拋棄她的朋友們的心，這真使她心力俱碎了！她的蘋果似的面龐，已和秋風下的梧桐葉一樣黃瘦了，每當她的額上添上一條綳紋時，她所竭力挽留着的朋友們，便又減少了一批，這樣一批批地有減無增，她真無計可施了，祇有眼看着門庭一日一日地冷落下去，暗暗地流淚罷了。

正在日暮途窮之時，有一天，忽然有一個馬弁帶了一封信來見他；她看了信，不覺呆住了。阿二姊見了她那驚惶狐疑的態度，便問她說：

「甚麼人給你的信呀？」

「是一個叫李得勝的，可是，我却不認識他呀！」她仍現着驚喜的神情。

「信上說甚麼呢？」阿二姊又問。

「叫我到文而遠路六十三號，他的公館中去！」張小姐微笑了。

「叫你去，便去罷，橫豎你交朋友也交得多了，還怕甚麼呢！」阿二姊又貢獻自己的意見。

「你的話果然不錯，不過，他是一位大人，是一位軍長大人呀！」張小姐的心，有些活動起來了。

「哦，是一位軍長大人！那怕甚麼，你又不犯軍法，總不見得會捉你去槍斃的！哈哈，去吧，或許是他看中了你，……快去，快去，

去了再說罷！況且在家裏正是無聊呢……」阿二姊竭力勸駕，真的，她滿想那位李軍長是真的看中了張小姐。

「別取笑了，二姊，現在我已老得變成了一個黃臉婆了，那些不三不四的窮鬼，尙且會一個個地溜走，這樣有錢有勢的軍長大人，會來看中我嗎？唉……依你的話去走一遭也不妨，橫豎現在我已無路可走了！」張小姐一壁打扮，一壁說，不禁又傷起心來。

張小姐去了已三天不回來了，這使她的忠誠的女友阿二姊驚得手足無措，她想：「莫非真的驅去槍斃了嗎？怎麼連信也不給我帶一個來？……罪過，都是我勸她去的不是！……想起來有錢有勢的大人們，要找幾個花朵一般的姑娘，真如找幾棵野草一般容易，決不會看中

我們張姊姊的，……她年青的時候，朋友雖然多，不過一班兵士、工人，和小商店的夥計，最高貴的客，也不過是幾個甚麼小學的教員罷了，從來沒有大人、老爺們和她要好過……何況她現在已經不如從前年青、美麗了，……三天不回來，準是凶多吉少……」她焦急地想着，等着，她流淚了；但是無效，又過了兩天，還是消息沉沉。

這天一早，阿二姊等金生出了門，便趕到文而遠路去打聽她的張姊姊的下落；她找到了六十三號門牌，一抬頭，看見是一座高大的紅洋房，不覺嚇怔了。她在門外徘徊許久，才壯着胆，用力推進鐵門，穿過了一座大花園，到了裏面，從玻璃窗中窺見了內室富麗的陳設，她真沒勇氣再闖進去，如小偷偷般地儘在東張西望。

「哼，甚麼事，想偷東西嗎？瞎了眼睛的！」一個高大的漢子，從旁邊一重門內開出來喝喊。

「……」阿二姊嚇得益發說不出話來了，祇是望着那人發着抖。
「準是賊！快，王升，李福，弟兄們，有賊呀！公館裏來了一個女賊呀！……看門的那裏去了！……」那漢子又大喊起來。

這喊聲驚動了全屋，立刻湧出了十來個男女僕人，七手八腳地捉住了阿二姊，正要用繩子細起來，預備拷打，急得阿二姊祇有「我不是賊呀！我是來找人的呀！」的不住叫喊着。

正在這危急之時，忽然聽見樓上洋台上一個女人罵道：「你們這班狗才，還不放手！仗着大人的勢，儘是欺侮人！瞎了眼睛的！看大人回

來不要你們的狗命……」

「太太，……是，是，是！」奮勇擒賊的僕役們聽了這罵聲，便一齊放下了手，必恭必敬地站住了。

「還不趕快請上來，賤奴才！」洋台上的女人，氣得臉都青了。
阿二姊已如綁赴刑場的死囚，驟然得到恩赦一般，反弄得驚疑不定；這時，她才仰起頭來，她看見了那站在洋台上的艷裝婦人，不覺失口叫道：「張……」

「來！」張小姐也笑着向她招手。

阿二姊被女僕們擁上了樓，穿過了許多房間，昏昏沈沈地被引進了內室；張小姐已立在房門口笑着歡迎她。

「二姊，不要驚，這班奴才們真太無理了，待大人回來，告訴了，看他們不吃皮鞭！」張小姐抱歉地說，攙了阿二姊的手，走進臥室，她們各人都在沙發上坐下了。

「真給我急死了……」阿二姊望了望身旁侍候着的婢女們，才開口又止住了。

張小姐會了意，使開了婢女們，又輕輕地對阿二姊道：「你怎會尋來的呢！」

「你五天不回去，真急死我了，誰料到你在這裏享福！」阿二姊爲了張小姐幾乎把心弦都緊張斷了，見了面，反而不知從何說起，她實在有些語無倫次了，「李軍長大人到底是甚麼人？……你做了他的

太太了嗎？」

「二姊，喝口茶，我們慢慢地談罷！」張小姐端了一碗茶給她，「我本來就想回去通知你的，因為我們大人新從北邊回南來，公事又忙；才搬到這裏，許多事情都要我料理，所以不能出去。我本打算空一點便回去，索性接了你和金生哥一起來住。我們大人已經說過，將來總能給金生哥安插一個好位置的；金生哥，我們大人現在還記得呢！……實在的，我有這樣的出頭日子，都是受你的教導才能得到的，我總不能便忘了你……」

「大人，大人到底是甚麼人呀？……我又幾時教導過你來？……」

「阿二姊聽了張小姐的話，越聽越糊塗，她幾乎疑心是在做夢了。」

「你還記得那個十年前去當兵的李大嗎？」張小姐輕輕地問。

「是那紅鼻子李大嗎？」阿二姊說。

「是的，他便是現在的李軍長，也便是我們的大人！」張小姐忻喜地笑了。

「哦，李大，怎會便是李軍長，李軍長大人！」阿二姊想着十年前那個李大的紅鼻子，有些不相信他竟會做軍長大人。

「我告訴你：十年前不是李大到我們家來了不久，便說要開出去了，以後一直沒有來過嗎？那時，我也和你一樣地，不曾留意他過，誰料到他會做軍長呢！老實說，那時，我也不過敷衍敷衍他罷了，並沒有和他特別要好過！那知他碰的運氣好，年年有仗打，有人殺，打

一回仗，殺一批人，他便升上一級，這樣十年下來，便漸漸地升到現在的這個地位了！難得他有良心，一回到上海，便先買了這所洋房，接我來住；唉，這樣的好人，世界上恐怕很少罷！現在我祇有禱告着天，給我們中國天天打仗，讓我們大人多殺幾批人，多升幾級官，報報他的恩典罷了！」張小姐說到得意處，益發眉飛色舞起來。

「那麼，甚麼是我教導你的呢？」阿二姊還有疑雲未釋，尋根究底地又問了。

「哈哈，便是說你教導我的『哲學』！」張小姐大笑了。

「甚麼『撤藥』？——你現在做了太太，說起話來，也使人聽不懂了！」阿二姊有些不快活起來。

「不要性急，聽我告訴你罷！從前我交朋友的脾氣，不是有了這個，便喜歡丟掉那個的嗎？打『花會』也是專下在一個注上，所以便失敗了。自從你教我一起打三十六門，着了一個吳占魁之後，我便想到交朋友，也應該三百六十行，行行都交到的祕訣，因此，抱定了主意，個個和他們敷衍着；我想：『花會』打三十六門，會着一個吳占魁，朋友交三百六十行，也一定會有一個……」

「現在是着了一位李大人！哈哈！」阿二姊聽覺又興奮了起來，打斷她的話取笑說。

「哈哈，這便是你教我的『花會哲學』，我怎能不感激你這位恩師！」張小姐樂得拍着阿二姊的肩。

「甚麼撒藥不撒藥！總之，全是你自己的福氣！」阿二姊也笑着恭維她，「打『花會』，便會想到交朋友，祇有你張姊姊的聰明心眼兒才想得到，真是讀書人，與衆不同，才會享到這樣的大福！」

她們談談說說，阿二姊一直挨到晚上才回去。

第二天吃午飯時，阿二姊和金生，已搬到李公館中。不久，金生便由神聖勞工升了某機關的顧問。自此以後，他們永遠分着張小姐的光。

我們的女鄉親，聰明的張小姐，終於做了軍長太太，這不但沒辱沒她那十五世太公的紅頂子，而且又給了我們全柳鎮人不少的光榮。

性愛與母愛

「太太，這又爲什麼呢？又不愁穿，又不愁吃，有了好老爺，還有可愛的小少爺，前世修來了這樣大的福氣，還要傷什麼心呢？」張媽被僱到汪公館中不到一年，碰着她太太背人飲泣的事，倒有過一百多次，她的簡單的腦筋，無論如何也想不出這位有福氣的太太所以傷心的緣故。

「唉……」汪太太每次被張媽這樣問了，老是重重地報答她一聲長嘆。實在的，她心上的隱痛，足足埋藏了四年了，向誰也不願宣佈，何況是不相干的傭婦？便是當她哭泣的時候，偶然被張媽碰見了，也着實不願意呢！

「汪太太」三個字，祇是傭人們照例這樣稱呼他們的主母罷了；其實，她還很年輕，她不過是剛過花信的少婦，便是汪老爺，也還不會到而立之年呢！而且，汪老爺是一位革命家，並不是什麼軍閥政客，他雖然已得到很高的領袖地位，却毫無擅作威福的情性；汪太太也不是特勢驕人的蠢婦，她是一位思想的解放者，革命的贊助者，她的所以愛汪老爺，完全是愛汪老爺的革命精神，和偉大的愛的熱力，決不是愛上了汪老爺的地位和名譽。

他們的小少爺，現在已經有六歲了，秉承了他父親的遺傳，形成了一個勇敢、強健、聰明、活潑的可愛的孩子，使他們這和愛的小家庭中，因此又添了不少的生氣。他雖是汪老爺的前妻所生的，因為經

過了這位戀愛的後母長時間的撫育，他依戀後母膝前的那副嬌憨、天真的情態，便是知道他們的歷史的人，也會疑心他們是親生的母子呢？不知道的人，自然絲毫都看不出來了。至於小少爺自己，自然早已認這位盡心愛護他的後母做了親娘，他的幼稚的靈魂中，從來也不會發生過一點疑問。當他被投入後母的懷中時，才開始呀呀學語，過去的一切，他能記憶些什麼呢！他祇本能地依戀着他的媽媽——他的後母罷了！

汪太太和汪老爺實行共同生活，已有四年了，跟着汪老爺東奔西走，眼看着汪老爺的革命事業一步步地成功，嬌兒一天天地長大，內心感到非常的恬適和忻慰。真的，汪太太的愛是多們偉大呵，她不但

愛她的汪老爺和他的小少爺，同時還愛着民衆，愛着祖國！

可是，在這美滿的生活中，悲哀的情緒，却不住地抨擊在她的心頭；而且，越受到忻慰的刺激，越能使悲哀加劇，這是什麼緣故呢？唉，連汪太太自己也不明白爲什麼要發生這矛盾的心理！勉強地替她解釋，大約是爲了不能忘情於親生的愛兒吧？但是，誰強迫她離開親生的愛兒呢？拿親子之愛，寄託在汪老爺的前妻所生的小少爺身上，還不是一樣可以發揮母性嗎？……說來又都是矛盾，連汪太太自己也不能解答的矛盾！

原來汪太太在十八歲的時候，曾熱烈地愛好過文學，她在友聲文藝社的刊物上，發表過不少作品，着實被人們恭維過，在那時，她認

爲被尊爲天才的女文豪，實在是世界上最榮譽的事。她也誠心愛慕過有文學天才的人們，最使她心折的，要算主編友聲文藝刊蕭詩人逸民了。因爲愛讀他的詩，對於他的感情，便不期然地增加了；漸漸地由友誼而進爲戀愛，而實行同居，這正是十分自然而光明的過程！朋友們誰不含着妬意，去祝賀他們這一對幸福的愛侶呢！

蕭詩人的性情，當然是很清雅、溫柔，他們的同居生活，也當然是很愜意了。第二年，他們便有了他們的愛的結晶，他們的小天使逸清。——汪太太，不，那時應當稱蕭太太，她的芳名是清蓮。以逸清名他們的愛兒，他們同居生活的全部，誰也可以推想了。

可是，不久，蕭太太的思想改變了，她厭惡文藝，偶然看到自己

的舊文稿，也覺得非常地肉麻與無聊，深悔自己不該寫過這些靡靡之音！至於被人稱過天才的女文豪，尤其是無尚的恥辱！

「現在是甚麼世界？佈滿着槍炮，充塞了血光，幹，幹，幹，祇有幹，祇有革命——哼，文藝，現在的中國用不着文藝！」她的思想既這樣的起了劇烈的變動，蕭詩人却照舊沈醉在藝術之宮裏，安於他的詩人生活，這怎不使他倆的感情上，綴上了一條裂痕！「花呀，月呀，這真是『商女不知亡國恨，隔江猶唱後庭花』了！要做詩人，也當做一個革命詩人；這樣的頹廢詩人，簡直便是亡國詩人！多一個這樣的詩人，不知要墮落多少民氣！詩人，何異於死人，自趨於死而又死人！」蕭詩人不能改革他頹廢詩人的情趣而趨於革命，蕭太太雖然

反對，但也不願去勉強他和自己同調。她愛自由，也尊重他人的自由，蕭詩人的自由意志，她自然不願去侵犯他。祇是因思想的背馳，對於他的愛情，便不自覺地漸漸淡漠了，淡漠了，終於祇剩了一個零。

沒有愛情的結合，等於買淫；所以蕭太太便決意和蕭詩人離婚了。雖然蕭詩人曾爲這事，淌過許多失望的眼淚，寫過許多依戀的新詩，終於不能挽回蕭太太的決心，結果，反使她憎厭罷了。她所不能忽然忘懷的，祇有他們的不滿兩歲的愛兒逸清，可是，總不能爲了愛兒，便犧牲一生幸福，永遠過那不合理的，等於賣淫的同居生活呀！蕭太太祇得忍痛捨棄了她心愛的幼兒了！這誰也不能批評她無情；我們正應該佩服她的毅力，因爲她能擯除一切誘惑，勇敢地向人生應走的

路上走去！誰敢說婦人是應當做丈夫和兒女的犧牲？誰敢說思想是不能變遷的？愛情是應當勉強維持的？離婚是婦人的污點？除出不曾受過新文化洗禮的冬烘先生！

蕭太太清蓮女士，和蕭詩人分離之後，便投身於巨縣婦女協會，担任一部分工作，不久便認識了同病相憐的汪老爺。那時，汪老爺正爲了他夫人思想不澈底，而感着深刻的痛苦。等到汪老爺和他夫人間的問題解決後，他們便實行共同生活了。清蓮女士便在這時開始被人稱爲汪太太，汪老爺的小少爺，也便在這時被投到清蓮女士的懷裏。齊巧這位小少爺和汪太太親生的愛兒逸清，一般大小，一般可愛。汪太太盡心地愛護他，真可算是無微不至。她因爲想念她的逸清，

便打算盡心養育這位小少爺。她想拿愛逸清的心，完全轉移在他身上，使她懷子的悲苦，可以因此消滅，但是，事實上却不能做到，反因為這小少爺的嬌態可愛的刺激，增加了她的悲苦。她雖然竭力要把清遺忘，可是總永遠地拋不掉，丟不開；她雖然竭力地在製造對於這位小少爺的母愛，可是總覺得非常地不自然，非常地勉強，她自己也不明白是受了什麼力的支配！

汪老爺因公將赴五縣去，請求汪太太同行，以免寂寞；這本不算一回重大的事，汪老爺每次出門，照例是要太太伴着，好在汪太太也不願離開他，當然不加思索地應允了。祇是，這次到五縣去，却使汪太太聽了悲喜交集，十分躊躇起來！這在汪老爺一時怕不會想到吧？

汪太太却很記得，五縣便是蕭詩人逸民的家鄉！

到五縣去，或許能看到她日夕想念的愛兒逸清，自然是可喜的事；但是，將怎樣去會她的愛兒呢？這問題又使她煩悶了！以朋友的名義去會蕭詩人，順便地會一會那可愛的小人兒，這是最光明的辦法；不過，過去的事實，不能使神經毫無記憶，情緒也不能坦然毫無激動，她想：倘然爲了逸清，而對於逸民的愛情，因此把持不住，竟死灰復燃起來，不但對不起他——汪老爺——而且也對不起自己，這是萬萬不可以冒險的！自己既不能不拋棄逸清，爲了安慰自己的一點私心，無端去給他受一個無母的刺激，斷傷他的天真，那真是太殘忍、太卑怯了！不到五縣去了吧？又捨不得這個可以接近的機會！汪太太的

心裏，又發生了矛盾。

「離婚之後，所生子女，爲什麼一定要歸父親養育呢？難道不應該歸母親嗎？」最後，汪太太又咒詛現行法律太不近人情，「若是判歸母親養育，難道做父親的便不想念他親生的兒女嗎？不感受痛苦嗎？」她轉念一想，覺得這實在是一個難以解決的問題。

生了子女的父母便不應離婚，當然是絕對不合理的論調，一方面要使不能相合的父母斷絕夫婦關係，一方面又要使離婚後的父母，對於所生子女，雙方都能照舊維持着親子關係，真是一件難事——汪太太因此痛苦了。天哪，又誰能替她想一個兩全之計！

後來，不知怎地，汪太太決定伴汪老爺到瓦縣去了。她希望能儘

倖得到一個妥善的機會，會到她的愛兒。

汪太太到了玉縣，心弦緊張得幾乎要爆裂了。她打聽得逸清已在荷花灣的培英幼稚園讀書，她認為是一個很好的機會。每逢孩子們進園和出園的時間，她總要自己開着汽車，到幼稚園門口去兜幾個圈子，以便細細地察看。她以為這樣才可避去別人的注意。

幾天之後，幼稚園中所有的孩子們，都被她看熟了；她已認出那每次有包車接送的，肥白的小圓臉，約摸有六歲的孩子，確是她的愛兒逸清。因為他那挺直的鼻梁，酷肖他的父親，櫻桃似的小嘴，又却是自己的雛形，這是當他初生時，便被她認識了的；雖然現在是長大了，一切都長大了，有這點證據，大約不致錯誤了吧！

可是，神經興奮到了極點的她，却反而發生了懷疑。有一天下午，當那小圓臉的孩子坐着包車回去時，她的汽車便緩緩地跟在後面，看他究竟走向那裏去，到了大和巷，他的包車真的在那矮矮的砌花園牆邊停下了；而且他，這孩子挾着書包，竟頭也不回地由鐵門內，一蹣一跳地，喊着跑進花園去了。哦哦，這不是蕭詩人的寓所嗎？這孩子不是她的愛兒逸清是誰呢？她想走下汽車，追進去喊住他，不知爲什麼却又不意識地止住了！她坐在汽車上，望着那在花園中跑着的小兒的背影，不覺流下淚來。

「媽媽，我的肚子餓了！」這喊聲由近而遠，震碎了她的心扉，她失聲痛哭了，神經也麻木了；許久，許久，才回復意識，淌着淚，

沒精打彩地駛着車回去。

自此以後，她似乎受了吸力，每次當逸清由幼稚園回去時，她總情不自禁地暗暗尾隨着他，可憐她沒有一次不淌着淚，抱着失望回去！她自己也不知道爲什麼這樣怯弱，連走進鐵門去的勇氣都沒有——！她不是曾做過這門內的主母的呀！

這幾天她的感情實在激動得太利害了，無論怎樣也掩飾不過；她的心神不甯的狀態，連汪老爺也有點覺察到了，祇是不明白她的所以然罷了。

模模糊糊地，她覺得彷彿又是一個幼稚生散學的下午，她和平常一樣地，自己駕着汽車，緩緩地跟在她愛兒的包車後面，到了那砌花

矮牆邊，不知怎地已不見了她愛兒所坐的包車，和拉車的車夫，祇見她的愛兒笑嘻嘻地，向她迎面撲來，她似乎也不在汽車內，似乎已站在地上。巷中暗沉沉地，除他倆之外，不見一個閒人。

「媽媽，你便是我的親愛的媽媽，我已知道了！」孩子伏在她的懷中了。

「我的可愛而又可憐的逸清呀，怎會被你知道呢？你知道了恨你的媽媽嗎？覺得痛苦嗎？」汪太太感動得流下淚來。

「這是我在無意中看到爸爸的詩才知道的！媽媽呀，你應當尊重你的意志，走你願走的路，怎可爲我犧牲呢！我正有幸有這樣一位果敢的媽媽，怎會恨你呢？至於我失去了母親的痛苦，那是難以避免的

，……唉，祇可算作我自己的命運罷了！……」逸清嗚咽了。

「想不到你小小的年紀，倒能了解人生的一切！唉，我的兒呀，爲完成我們母子的愛，我願爲你犧牲，請你永遠跟着我，讓我倆安全地過一輩子愛的生活罷！」她哭着抱了逸清，似乎想走往另一個世界去。

「你厭倦了我們現在的生活嗎？……」她又彷彿看見汪老爺氣急敗壞地跑來，拉着她的手臂，瞪着眼睛向她責問了。

逸清被汪老爺粗暴的聲音所驚，益發哭得轉不過氣來。汪太太的心裏又發生了衝突；她的心如受了宰割，起了一陣劇痛，她醒了。剛才的情景已完全失去。

原來她是睡在床上，汪老爺坐在她身旁，輕輕地撫摩着她的手臂說：「……那末我們回去吧！好在這裏的工作，也快要結束了！」

「哦，沒有什麼呀，我在做夢呀！」她拭着淚痕，低低地說着。她覺得以這種態度對付汪老爺，太不忠實了，但是，也沒有補救的方法。

第二天的下午，她當然又照例自己駕着汽車，徘徊在幼稚園的門口了。看見那認熟的包車，拖着逸清去後，她又照例緩緩地跟在後面。那包車到了砌花矮牆邊便停下了，逸清下車後，却並不跑進鐵門去，站在矮牆邊，似有所屬望地等候着，車夫把空車拖進花園去後，重復匆匆地走了出來，跑向巷口的糖果店裏去了，巷內沒有閒人，祇剩了她和逸清，這情景和她昨夜所夢到的一般無二。

汪太太喜歡得神經錯亂了，急急跳下車來，瘋狂般地跑向逸清身畔，緊緊地抱住了他，拚命地狂吻起來，似乎要將他吞下去的樣子。被生母拋棄了的逸清，還能認識她嗎？他不知汪太太便是他親愛的母親，以爲這不相干的瘋婦，是來陷害他的，急得大哭大喊起來。

「哼，你這個賤婦，女綁票匪！已釘了半個月的梢了，怕我還不認識你！」汪太太正要把逸清抱上汽車，預備帶了他去，不提防被聽到哭喊聲趕回來的車夫，在腰間狠狠地踢了一腳，懷中的愛兒，不知怎樣也被他奪了去了。「哼哼，早料到有這一着，偵探、巡捕，早已埋伏下了，看你還逃到什麼地方去！哈哈，你也會中我們的計啊！」蕭詩人已另娶了新夫人，僕婦們也早已跟着更換過了，誰還認識這舊

主母呢？

她暈倒在砌花矮牆邊停着的她自己的汽車旁，失去了知覺；祇有耳畔還隱隱地聽見幾聲急促的警笛聲，和「捉女綁票匪」，看「女綁票匪」的嘈雜的呼聲。

中華民國十八年一月初版

道是無情却有情（全二冊）

（定價銀四角）

（外埠酌加郵費匯費）

著者 吳 克 勤

出版者 世界書局

印刷者 世界書局

發行者 世界書局

發行所 上海四馬路 世界書局

不 准 翻 印

